

2022年莲都区教育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区教育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落实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区政府信息公开各项管理规定，加强制度建设，及时准确的公开信息，现对我单位2023年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及时更新领导信息、内设机构等相关情况，主动公开政府文件，及时发布招生信息、教师管理等群众关心的各类重点信息。2023年我局连同下属事业单位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3670条，其中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3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2050条，通过网络问政直通车和信访答复浙江省政务统一咨询举报投诉平台答复、现场咨询答复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1547条。

(二)规范紧抓依申请公开。受理依申请公开1件，从办理结果来看，予以公开1件，不予公开0件，无法提供0件，不予处理0件，其他处理0件，0件结转下年度办理。从申请人情况来看，自然人申请1件，无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没有发生针对本部门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抓好信息管理。为加强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及准确性，不断强化政务公开质量意识，做到“先检查，后发布”，降低失误率，认真对待下发的整改要求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对政务公开栏目进行更新。

(四)做好平台建设。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莲都区教育局官方微信公众号“莲都教育”目前拥有粉丝数8.1万，一周发布信息三次，共发布原创和转载类推文431条，实现了人民群众及时、便捷、有效沟通，提升了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各类宣传报道未出现严重表述错误、泄露国家秘密、发布内容不当引发严重负面舆情的情况。扎实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根据权责和公开服务清单的动态调整，及时完善网上服务事项目录，最大限度减少服务对象跑腿次数，提高群众获得感。

(五)抓好监督保障。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办公室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对拟公开的内容优化完善审查制度。采取日常督查和专项督查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2023年，莲都区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接受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监督，定期接受社会评议，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责任追究，本年度无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0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对照区政府相关部署要求，当前我局还存在着政策解读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数字化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针对上述情况，我局将着力提高主动公开质量，丰富公开形式。一是做强新媒体矩阵，强化区教育局微信、抖音等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发布+公开+服务”平台。二是丰富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对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时，采用图解的方式进行，贴近群众的阅读习惯，提升信息公开的视觉效果。三是深化数字化改革，保障在线办事服务可用性、便捷性，高质量做好网民留言办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